

证券代码：832009

证券简称：普瑞奇

主办券商：安信证券

普瑞奇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定向发行认购结果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1年9月25日，普瑞奇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普瑞奇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的议案》；并于2021年10月28日披露《普瑞奇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认购公告》（公告编号：2021-047），对于投资者认购安排、认购成功的确认办法、缴款账户及其他事项进行了说明。

本次认购对象合计6人，募集资金合计22,000,000元。现将具体认购结果公告如下：

一、现有股东优先认购结果

根据《定向发行规则》第十二条的规定，“发行人应当按照《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的规定，在股东大会决议中明确现有股东优先认购安排。”

1、现有股东的认定

指截至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

股权登记日：2021年9月20日。

2、公司章程对优先认购安排的规定

《公司章程》第二十七条“公司股东享有下列权利：（一）依照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额获得股利和其他形式的利益分配，公司新增资本时，有权优先按照实缴比例的出资比例认缴出资”。依据《公司章程》，普瑞奇股份现有股东享有优先认购权。

3、本次发行优先认购安排

公司股东张叔威、刘冬立、陆汝洁参与本次发行，股东龙佩凤、李岩、于红自愿放弃享有发行股份的优先认购权利，股东龙佩凤、李岩、于红均已签署承诺书放弃本次股票发行优

先认购权，并承诺在本次股东大会决议的股权登记日前不进行股份转让。

2021年9月8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关于《公司在册股东有本次发行优先认购权》议案，议案内容：“1）本次股票定向发行，根据公司《章程》第二十七条（一）的规定“公司股东享有下列权利：依照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额获得股利和其他形式的利益分配，公司新增资本时，有权优先按照实缴比例的出资比例认缴出资” 公司股东张叔威（认购 1050 万股）、陆汝洁（认购 80 万股）、刘冬立（认购 100 万股）已确认本人认缴数量。2）本次股票定向发行在册股东李岩、于红和龙佩凤自愿放弃享有发行股份的优先认购权利。”董事张叔威先生、马永清先生、刘冬立先生、李岩先生因关联关系回避表决；因参与表决的无关联董事人数不足 3 人，本次股票定向发行关于现有股东有优先认购安排事项提交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2021年9月25日公司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在册股东有本次发行优先认购权》议案。

综上所述，公司本次股票发行的优先认购安排符合《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其他投资者认购结果

其他投资者共有 6 人参与认购，认购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认购人名称	认购数量 (股)	认购价格 (元/股)	认购金额(元)	认购方式
1	北京普瑞仲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600,000	1.00	2,600,000.00	现金
2	北京普瑞伯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300,000	1.00	2,300,000.00	现金
3	张叔威	10,500,000	1.00	10,500,000.00	现金
4	马永清	4,800,000	1.00	4,800,000.00	现金
5	陆汝洁	800,000	1.00	800,000.00	现金
6	刘冬立	1,000,000	1.00	1,000,000.00	现金
合计	-	22,000,000	-	22,000,000.00	-

三、备查文件

- (一)《银行缴款回单》
- (二)《股票发行认购协议书》

特此公告。

普瑞奇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1月5日